

# 我国商业银行合规体系建设研究

## ——基于法国兴业银行金融违规案的启示

张巧娜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合规与法律部,北京 100034)

**摘要:**继巴林银行破产案后,法国兴业银行巨额金融违规案使得世界金融市场的焦点重新聚集在银行合规风险管理问题上。正处于转折和发展的关键时期的中国银行业,应从此类事件中吸取教训,重新认识合规风险管理问题,关注合规体系建设,为迎接未来的挑战做好前瞻性研究和准备。

**关键词:**合规风险管理;合规体系;商业银行

**中图分类号:**F83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2-980X(2008)04-0093-04

### 1 问题提出

2008年1月,法国第二大银行兴业银行(Societe Generale)披露,该行一名31岁的交易员在未经授权的情况下大量购买欧洲股指期货,并利用自己原来在银行后台部门工作中对银行监控系统的了解,精心设计虚假交易,隐藏了巨额的违规头寸。法兴银行发现违规的交易部位,被迫在全球股市大跌的环境下了结这些违规部位,损失高达49亿欧元(约合72亿美元)。这是继1995年3月巴林银行业务员李森投资日经225期货指数失利,致使巴林银行破产后的又一重大事件。这些重大金融事件最终都可归结为银行业的“风险管理”问题。

银行业风险管理的概念已由单一的风险管理制度转变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银行业内部单纯按照风险归属的业务条线进行管理的模式必然遇到管理重叠、管理真空的问题。自《巴塞尔协议》以来,全球银行业已日益认识到全面风险管理的重要性,且不断推出防范措施。

新近发生的美国次贷危机以及法国兴业银行违规交易案(以下简称为“法兴银行事件”)都显现了银行机构自身内控措施存在漏洞,对于风险管理中的弱势部分没有加以重视。本文将在后面详细论述这一观点。

从实务层面来说,法兴银行事件对于正在急速发展和转轨中的中国金融业有十分重要的警示意

义,其再一次向机构投资者、监管层、尤其是银行业的金融机构显示了内控建设和风险管理的重要性。

历经多年的改革开放,中国的金融市场已经融入国际市场,中国的银行面对的是一个高度开放的金融环境。这种格局需要我国的银行机构适应时代的需要,迅速建立风险管理体系,以保证我国金融业长远稳定地发展<sup>[1]</sup>。目前,国内的金融市场呈现出一片广阔的美好前景:中国农业银行股改上市终见曙光、中国光大银行重组全面展开、中国交通银行顺利上市、城商行掀起上市热潮、农村信用合作社的改革整顿跨入新阶段等。但是,因违规操作导致的重大事件也层出不穷,如发生在2007年的农业银行邯郸金库被盗窃案、工商银行巨额存款丢失案等。一连串的大型案件反映出我国银行业面临的风险依然越来越高,特别是银行自身合规管理体系建设的不完善已成为隐患,我国银行业的风险监管体系亟需改进。

法国兴业银行金融违规案给正在经历巨大变革的中国银行业敲响了警钟。金融机构的内控制度和风险管理研究已成为前沿课题。本文从法兴银行事件入手,对我国银行业合规管理体系的建设问题进行深度思考。

### 2 诱因分析

1) 经营战略中利益和风险失衡。

近几年,全球经济的持续增长促使以股票、债券

收稿日期:2008-02-10

作者简介:张巧娜(1975—),女,吉林通化人,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法学硕士,日本爱知大学在读博士生,研究方向:金融法律。

为主的资本市场和以石油等为主的大宗商品市场均出现强劲的投机风潮,金融领域的投资者忙于从各种投机行为中渔利,风险监管被视为快速赢利的羁绊,金融机构的风险管理设置被架空。法兴银行事件发生后,法国经济、财政与就业部长克里斯蒂娜·拉加德向总理府提交了一份有关兴业银行欺诈案的专项报告。该报告指出,兴业银行的内部监控机制并未完全运转,内部监控系统的多个环节有可能存在漏洞,主要包括对交易员盘面资金的监督、对资金流动的跟踪、后台与前台完全隔离规则的遵守、信息系统的安全及密码保护等。

可见,当全球金融市场不断推出各种新的赢利模式时,那些在快速获利心理驱使下出现的类似赌博的投机行为被视为获利良方。这种行为意识必然导致风险被忽视,增大了违规事件发生的概率。

纵览世界金融史上发生的各种毁灭性事件,可以发现,造成这些重大损失的违规操作事件往往发生在新业务特别是衍生金融工具领域,以及金融机构的自营部门。这主要源于两个原因:面对激烈的竞争环境,单个的金融机构在追逐利益的动机驱使下,将新的金融工具的自营变成赚取利润的越来越重要的手段,预期通过高风险的方式实现高利润的回报。传统业务合规管理机制已经相当成熟,业务本身的风险有限,但是对新业务监管相对比较困难,也没有足够的经验可以总结,因此风险明显难以监控<sup>[2]</sup>。

所有这些都说明,中国银行业应该吸取前车之鉴,审慎平衡新业务所带来的利益和风险之间的关系,寻找合理的结构点,以取得最佳效益,在发展新业务的同时,不断建设和完善合规风险管理机制。

#### 2) 微观风险监管体系的研究有待深入。

伴随着全球金融市场的不断发展,放松监管、混业经营的需求不断增长,大型金融机构相应建立了强大的风险管理部门,运用有效的技术手段来管理各类业务的风险。在目前的次贷危机中,大部分商业银行所面临的是信用风险,这是由于贷款人违约率的不断提高而导致的风险。而法国兴业银行所暴露出的是典型的银行操作风险,是银行在内部管理上存在的疏漏所导致的。

法国兴业银行的内控制度及其风险管理能力在此前也是得到业内广泛认可的,它最受业界推崇的就是其在风险较高的金融衍生品市场中的风险控制管理能力,也据此长期占据业界领先地位。本次事件的曝光充分显示出违规操作风险带来的巨大危

害。

事实上,由于无法量化、无法进行标准化的程式管理,银行的操作风险监管最难预防。操作行为是动态的,任何一个管理流程,不管如何设计,在动态变化中都必然会存在某种漏洞。而随着科技的发展和人们经验的积累,漏洞往往最先被操作人员识别,如果后续监控措施没有即时解决这些问题,则就会使危机潜藏。例如,银行的内部工作人员由于对整个银行流传程序和监控体系都熟悉,就有可能绕过内部监管而违规获利。

银行的信用风险和市场风险都可以用数量学的先进方法进行评估和监测,但在操作风险方面,很难用特别的方法对其进行管理和估测,因为它的模式和影响因素都不固定。因此,信用风险和市场风险可以得到较好的预先评估,而操作风险可能带来的损失却难以评估和管理。银行的性质和业务不同,其操作风险主要涉及的方面也会不同<sup>[3]</sup>。

与法国兴业银行相比,由于发展阶段的不同,我国银行目前所面临的操作风险可能还不至于具有毁灭性。这主要是因为目前我国银行在衍生产品上的交易规模占其业务量的比例还不是很大,所以操作风险相对小于信贷方面的风险。但是,随着我国银行流程重建工作的广泛开展,金融业务为适应市场需要而迅速变化,大量新业务的出现使得人为因素所带来的操作风险会比一般信贷风险更大。国内银行对操作风险问题缺乏关注和研究,对操作风险的重新认识及防范措施的研究还是中国银行业的软肋。

## 3 启示和建议

### 3.1 启示

中国的银行业在风险监管和风险防范方面还没有完善的理论和实证研究结果,但是在吸取国外同业经验上具有一定的优势。我们对传统业务条线的风险监管相对成熟,而对于新兴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还较为陌生。实际上,建立和完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本身就可以有效地降低各类风险发生的概率。面对国际知名银行集团风险监管失败的案例,刚刚起步的中国商业银行面临更多的挑战。仅从法国兴业银行案件来说,中国银行业亟需改进的地方还有很多。

就合规建设而言,按照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颁布的《银行合规和合规部门》的要求,合规部门的运行须与银行风险管理战略、组织结构一致。所以,

加强合规管理体系建设,首先要明确内控合规部门的地位。

第一,重新界定商业银行内控合规部门的地位。由于不同性质、规模、主要服务对象和业务范围的金融机构在经营理念上存在差别,因此各自对风险控制的要求不同,公司的组织结构(包括公司的股权结构和公司的治理结构等)不同,其内设机构的作用机制也不同,故“以与自身风险管理战略和组织结构相一致的方式组织合规部门”是有效进行合规管理的必然选择,其积极作用主要是提高风险控制的协同性和有效性。国内商业银行的内控合规部门作为一级职能部门,其在管理级别上与信贷管理部门、金融市场部门、公司业务部门、投资银行部门等管理部门和业务部门是平级的,这影响了其对监督、检查职能的发挥,无法实现合规部门与内部审计部门之间的联动监督检查职能,不利于充分发挥内控合规部门的合规管理职能。

法兴银行事件本身的诱因之一是其内控制度的执行上出现了问题,这就提醒我们在风险控制和监督环节上应注意细节,且应采取动态的、与时俱进的管理模式。

第二,严格授权和转授权检查制度,加大授权和转授权检查力度。“巴林银行案”和“法兴银行案”均是由其交易人员违反授权行为所导致的,两个案件给我们的教训是,没有监督检查的授权,不但不能提高经营效率,反而为权利滥用和越权提供了滋生的土壤。此外,违反授权行为不能及时有效地被发现和纠正,也是该案发生的主要原因。因此,加大授权和转授权检查力度对于防范此类风险十分必要。

第三,重视内控制度的流程设计和即时检查<sup>[4]</sup>。内控制度设计的一个重要理念就是交易操作人员和交易决策人员相分离,这样可以适当防范商业银行的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的同时发生。同时,还应该通过各级合规机构和岗位人员的制度安排,实现纵向上由分支机构向上级合规部门报告工作、横向上岗位人员对本级经营部门负责并报告工作的制度。这样,随着内部各业务条线管理框架的逐步完善,银行合规操作规范也随之形成,最终建立严密的风险管理和防范体系。当然,还要使事前、事中的风险管理与事后的检查职能相分离,以为完善内控制度的执行打好基础。

法兴银行事件造成的后果和结构性分析还有待进一步探究,但是仅其本身已经使全球金融市场荡起涟漪,这一风险讯号也给中国的监管当局和金融

机构带来启示。中国银行业面对高利润带来的高风险是否有足够的监测和防御能力,中国银行业的风险管理机制是否也像国际大银行那样表面辉煌但却不堪一击,银行业在赚取最大利润与风险防范之间应如何平衡,所有这些由法兴银行事件带出的问题,都需要我国银行业在前进的道路上认真思索。

### 3.2 建议

通过前文对法兴银行事件的评析,本文认为,银行在发展业务、提高获利能力的同时,必须明确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也就是说,银行整体及各个业务部门所能承担的风险要与收益期望相一致。如果银行的整体经营战略、架构、文化与其所承担的风险水平不一致,就会出现风险问题,这种风险可能是操作风险,也可能是信用风险。从国内外银行不断重复的错误中得出的教训是,合规风险管理始终是国内外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环节中的重中之重。从根本来说,合规意识是全面防御风险的基础,通过加强合规意识来完善合规文化建设是很好的风险防范路径。

经过多年的开放和发展,国内银行业虽然已经积累了很多风险管理方面的经验,但是合规理念建设以及合规体系建设尚需在实践中不断完善。我们需要在已有经验的基础上重新认识和定位合规文化。

1) 完善合规管理工作是建设现代化商业银行的必然要求。

中国的商业银行要成为符合国际标准的、现代化的银行,就要规范整个银行的运作体制,进一步提高其在市场经济中的竞争能力。很多类似法国兴业银行的国际化大银行都在风险管理上出现了问题,这说明中资银行的合规管理体系建设仍然还有漫长的道路要走。因为合规管理工作本身就是一个动态的过程,成为现代化的商业银行并非一蹴而就即可实现,我国银行必须将合规管理工作始终作为战略原则应用到实际工作中,才能切实有效地发挥其作用。国内商业银行对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的破坏程度有着深刻的认识,而对合规风险的认识不足。事实证明,操作风险等合规风险造成的损失是灾难性的,商业银行在经营管理中应充分重视合规经营,科学设计合规风险管理流程和制度,将合规经营理念落到实处,不能只停留在口号上。

2) 合规风险管理是一个长期的工作,需要得到广泛的认可和配合,银行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重视对合规管理工作的执行具有决定性的作用。

银行高级管理层的合规管理意识对合规政策的制定、合规管理体系的构建、合规标准的建立和合规文化的建设等工作具有积极的引导和推进作用,也只有这样,才能确保合规工作深入、持续地开展,最终为银行的快速发展保驾护航。

实现思想上的转变,认识到合规是银行业稳健经营的基础,是降低风险的有力保障。观念决定行动,从思想上解决风险防控问题事关根本,更为重要。只有大多数员工都能够在内心深处嵌入合规精神,认识到银行降低风险、稳健经营的重要性,无论对于普通市民还是股东,这都是权益的有力保障;只有大多数员工都以合规为习惯,将其作为判断自己职务行为以及处理同事关系、上下级关系的是非标准,银行才能实现长久稳定、健康的发展,才能给所有利益相关者带来福祉。所以说,合规管理工作是人人都应参与的长期活动,只有合规意识深入到每位员工的思想中,银行业的整体管理水平才能达到一个新台阶,合规的价值观、信仰乃至整个合规文化就形成了。

银行合规文化的建设、合规观念的树立,实际上是一种无形的内控机制建设。推行特色的合规文化是一个长期、艰苦的工作,需要公司许多部门和人员的认可和配合,而高级管理层的重视和其自身有效的执行是建设工作中最为重要的因素<sup>[5]</sup>。

### 3) 合规检查制度要切实执行,不能流于形式。

随着金融市场呈几何倍数地扩张,外部监管和内部控制的标准越来越高。而中资银行改制时间相对较短,人员结构复杂,内控合规管理基础还很薄弱,业务经营中的违规现象还时有发生,若不加强风险防范管理,就会给自身带来不可估量的损失,从而

失去发展的平台。为此,只有把依法合规稳健经营作为立行兴行的根本,才能赢得发展的空间,创造真实的效益。合规管理是银行经营管理体系中的一件大事,除了外部监管者的硬性要求以外,银行机构更要自觉地履行,尤其要重视操作风险与市场风险相结合导致的损失,提高对操作风险的检查标准。总之,商业银行的合规检查不能就合规而检查合规,而应着重关注与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等相连的合规风险问题<sup>[6]</sup>。

由于国内的金融衍生品市场尚未完全发展,股指期货亦未推出,国内商业银行资金交易业务主要集中在国债、外债买卖、外汇买卖以及少量的掉期等金融衍生品方面,市场风险还处于银行可掌控的范围内。但随着中国经济的飞速发展,资本流动规模不断扩大,金融市场的竞争日趋激烈,我国金融业将面临新的业务转型,银行机构处在一个重要的发展时期,对于利益和风险的抉择已使国内商业银行的风险管理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

### 参考文献

- [1] 郇锡文. 走向合规经营[M]. 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06.
- [2] 蒲夫生,曾东红,王春晖. 法兴银行违规案对中国银行业的启示[N]. 法制日报,2008-02-18.
- [3] 聂明. 商业银行合规风险管理[M]. 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07.
- [4] 彭小莉. 论国有控股商业银行合规机制建设[J]. 当代经济,2007(9):1-2.
- [5] 牛筱颖,曹艳华. 综合化经营模式下商业银行的合规风险管理[J]. 金融论坛,2006(11):12-15.
- [6] 黎志宇. 浅谈如何构建商业银行合规风险管理机制[J]. 消费导刊,2007(14):5-8.

## Study on Construction of Compliance System in China's Commercial Bank: Based on Lessons from Noncompliance Case of Societe Generale

Zhang Qiaona

(Compliance and Legal Business Department, Beij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Beijing 100034, China)

**Abstract:** After Barings Bank falling, noncompliance case of Societe Generale attracts significant concern on compliance risk management of financial organizations again. For Chinese commercial banks which are experiencing reform and development, it is necessary to learn the lessons and re-recognize the status of compliance risk management and improve compliance system.

**Key words:** compliance risk management; compliance system; commercial bank